证券代码：688389 证券简称：普门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7

#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 0.12 元
相关日期

| 股权登记日 | 除权(息)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2020/5/18 | 2020/5/19 | 2020/5/19 |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0 年 4 月 20 日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19 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422,200,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0,664,000.00 元。
三、相关日期

| 股权登记日 | 除权(息)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2020/5/18 | 2020/5/19 | 2020/5/19 |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的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 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的有关规定，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实际派发的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 0.12 元。
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按照该通知规定，公司派发现金红利时，按 1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每股现金红利人民币 0.108 元。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 号)的有关规定，按照 10%的企业所得税率代扣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 0.108 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公司 A 股股票(“沪股通”)，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执行，按照 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08 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5)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股息红利所得税由其按税法规定自行申报缴纳，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 0.12 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如有疑问，请咨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5-29060131
特此公告。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3983 证券简称：丸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4

#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5 月 12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伴河路 92 号丸美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23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362,550,101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90.4114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与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7 人，董事王晓蒲、黄晗跻因公未能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会主席梁焕秋因休产假未能出席；
3、董事会秘书廉明出席了本次会议；总经理孙怀庆、财务负责人王开慧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 股 | 362,550,101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2、议案名称：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 股 | 362,550,101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3、议案名称：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 股 | 362,549,101 | 99.9997 | 1,000 | 0.0003 | 0 | 0.0000 |

4、议案名称：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 股 | 362,549,101 | 99.9997 | 1,000 | 0.0003 | 0 | 0.0000 |

5、议案名称：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 股 | 362,549,101 | 99.9997 | 1,000 | 0.0003 | 0 | 0.0000 |

6、议案名称：关于确认 2019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 股 | 362,549,101 | 99.9997 | 1,000 | 0.0003 | 0 | 0.0000 |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 股 | 362,548,201 | 99.9994 | 0 | 0.0000 | 1,900 | 0.0006 |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5 | 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2,549,101 | 99.9607 | 1,000 | 0.0393 | 0 | 0.0000 |
| 6 | 关于确认 2019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2,549,101 | 99.9607 | 1,000 | 0.0393 | 0 | 0.0000 |
| 7 | 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548,201 | 99.9254 | 0 | 0.0000 | 1,900 | 0.0746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有效表决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忠、王翠萍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88066 证券简称：航天宏图 公告编号：2020-017

#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5 月 12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益园文化创意产业基地 A 区 1 号楼 5 层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12 |
| 普通股股东人数 | 12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94,923,522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 94,923,522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57.1885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57.1885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表决方式
会议采取现场及网络方式投票表决，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召集及主持情况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宇翔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7 人，顾凯先生、王苒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孙伟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王军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94,923,522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94,923,522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3、议案名称：《关于 <2019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94,922,761 | 99.9991 | 761 | 0.0009 | 0 | 0.0000 |

4、议案名称：《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 > 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94,923,522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5、议案名称：《关于 <2019 年财务决算报告 > 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94,923,522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6、议案名称：《关于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94,922,761 | 99.9991 | 761 | 0.0009 | 0 | 0.0000 |

7、议案名称：《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 < 公司章程 > 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94,923,522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6 | 《关于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的议案》 | 21,207,113 | 99.9964 | 761 | 0.0036 | 0 | 0.0000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7 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议案 6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议案 1、2、3、4、5 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
律师：文新祥、姜圣扬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相关事宜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88258 证券简称：鸿泉物联 公告编号：2020-032

# 杭州鸿泉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
相关日期

| 股权登记日 | 除权(息)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2020/5/18 | 2020/5/19 | 2020/5/19 |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19 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00,000,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0,000,000 元。
三、相关日期

| 股权登记日 | 除权(息)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2020/5/18 | 2020/5/19 | 2020/5/19 |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3.扣税说明
(1)对于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及《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 [2012]85 号)的规定，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30 元；持股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30 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本公司，本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 号)的规定，由本公司按照 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7 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
(3)对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沪股通”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其现金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的规定，该现金红利将由本公司按照 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7 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
(4)对于其他法人股东及机构投资者，其所得税自行申报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 0.30 元。
(5)对于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的现金红利，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有关规定，按 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 0.27 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571-89775590
电子邮箱：ir@hopechart.com
特此公告。

杭州鸿泉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88002 证券简称：睿创微纳 公告编号：2020-018

#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5 月 12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整机楼三楼会议室(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贵阳大街 11 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18 |
| 普通股股东人数 | 18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122,582,039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 122,582,039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27.5465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27.5465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马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8 人，独立董事邵怀宗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赵芳彦出席会议；副总经理陈文礼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122,581,539 | 99.9995 | 500 | 0.0005 | 0 |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122,581,539 | 99.9995 | 500 | 0.0005 | 0 | 0.0000 |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122,581,539 | 99.9995 | 500 | 0.0005 | 0 | 0.0000 |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122,581,539 | 99.9995 | 500 | 0.0005 | 0 | 0.0000 |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122,581,539 | 99.9995 | 500 | 0.0005 | 0 | 0.0000 |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122,581,539 | 99.9995 | 500 | 0.0005 | 0 | 0.0000 |

7、议案名称：《关于聘请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122,581,539 | 99.9995 | 500 | 0.0005 | 0 | 0.0000 |

8、议案名称：《关于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122,581,539 | 99.9995 | 500 | 0.0005 | 0 | 0.0000 |

9、议案名称：《关于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122,581,539 | 99.9995 | 500 | 0.0005 | 0 | 0.0000 |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 股东分段情况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 68,400,000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 45,274,027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 8,907,512 | 99.9943 | 500 | 0.0057 | 0 | 0.0000 |
|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 1,018 | 67.0619 | 500 | 32.9381 | 0 | 0.0000 |
|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 8,906,494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5 |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1,663,356 | 99.9987 | 500 | 0.0013 | 0 | 0.0000 |
| 7 | 关于聘请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41,663,356 | 99.9987 | 500 | 0.0013 | 0 | 0.0000 |
| 8 | 关于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41,663,356 | 99.9987 | 500 | 0.0013 | 0 | 0.0000 |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无需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
无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鹏、于洋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内容符合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烟台睿创微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3 日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88166 证券简称：博瑞医药 公告编号：临 2020-021

#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5 月 12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苏州市苏州工业园区启月街 299 号独墅湖世尊酒店会议中心二楼 M9 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21 |
| 普通股股东人数 | 21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281,925,916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 281,925,916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68.7624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68.7624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现场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由董事长袁建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6 人；董事辛洁、吕大忠、杜晓青因公务原因未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 4 人，出席 3 人；监事苏蕾因公务原因未出席。
3、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征野先生出席本次会议；
4、公司其他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281,925,916 | 100 | 0 | 0 | 0 | 0 |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281,925,916 | 100 | 0 | 0 | 0 | 0 |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年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281,925,916 | 100 | 0 | 0 | 0 | 0 |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281,925,916 | 100 | 0 | 0 | 0 | 0 |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281,925,916 | 100 | 0 | 0 | 0 | 0 |

6、议案名称：关于聘请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281,925,916 | 100 | 0 | 0 | 0 | 0 |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281,925,156 | 99.9997 | 760 | 0.0003 | 0 | 0 |

8、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281,925,916 | 100 | 0 | 0 | 0 | 0 |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公司海外高端制剂药品生产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281,925,156 | 99.9997 | 760 | 0.0003 | 0 | 0 |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0、关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补选监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10.01 | 补选何幸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 256,001,311 | 90.8044 | 是 |
| | | | | |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5 |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93,946,680 | 100 | 0 | 0 | 0 | 0 |
| 6 | 关于聘请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93,946,680 | 100 | 0 | 0 | 0 | 0 |
| 9 | 关于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公司海外高端制剂药品生产项目的议案 | 93,945,920 | 99.9991 | 760 | 0.0009 | 0 | 0 |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特别决议情况：议案 8 为特别决议议案，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情况：议案 5、6 和 9 为单独统计中小投资者投票结果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南京)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峰、程铭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认为，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88258 证券简称：卓易信息 公告编号：2020-015

# 江苏卓易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5 月 12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宜兴市兴业路 298 号卓易信息 19 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9 |
| 普通股股东人数 | 9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55,565,931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 55,565,931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63.9007 |